

第十八届 国际粤方言研讨会论文集

DISHIBAJIE GUOJI YUEFANGYAN YANTAOHUI LUNWENJI

孙景涛 姚玉敏 主编



暨南大学出版社
JINAN UNIVERSITY PRESS

第十八届 国际粤方言研讨会论文集

DISHIBAJIE GUOJI YUEFANGYAN YANTAOHUI LUNWENJI

孙景涛 姚玉敏 主编



暨南大学出版社
JINAN UNIVERSITY PRESS

中国·广州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第十八届国际粤方言研讨会论文集/孙景涛, 姚玉敏主编. —广州: 暨南大学出版社, 2015. 9

ISBN 978 - 7 - 5668 - 1494 - 4

I . ①第… II . ①孙…②姚… III. ①粤语—国际学术会议—文集 IV. ①H178 - 5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5) 第 142293 号

出版发行: 暨南大学出版社

地 址: 中国广州暨南大学

电 话: 总编室 (8620) 85221601

营销部 (8620) 85225284 85228291 85228292 (邮购)

传 真: (8620) 85221583 (办公室) 85223774 (营销部)

邮 编: 510630

网 址: <http://www.jnupress.com> <http://press.jnu.edu.cn>

排 版: 广州市天河星辰文化发展部照排中心

印 刷: 佛山市浩文彩色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787mm × 1092mm 1/16

印 张: 19

字 数: 448 千

版 次: 2015 年 9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5 年 9 月第 1 次

定 价: 60.00 元

(暨大版图书如有印装质量问题, 请与出版社总编室联系调换)

目 录

继往开来，不断开拓，不断前进！	詹伯慧 (1)
“至/正”与“莫个”：早期粤语语料中残留的语法现象	张洪年 (5)
Ripples Riding on Waves: Cantonese Tone-melody Match Mechanism Illustrated	Kwan Hin CHEUNG (28)
试谈现代粤语“阳入对转”中的音义关系	陈世安 (62)
从短长到高低：广府片粤语入声的声学性质及演化路径	沈瑞清 (73)
A Study of the Properties of Cantonese Sentence-final Particle <i>lu³</i> ... Cindy Wan Yee LAU (89)	
对外粤语教学与粤语语言学的互动：以量词的语法限制为例	陈健荣 (100)
粤语句末助词“嘅 ge ² ”的两种功能和交互主观化现象	饭田真纪 (113)
论粤方言异体字的规范	侯兴泉、吴南开 (128)
香港粤语亲属称谓与拟亲属称谓的变调规律	黄炳蔚、李深红、左霭云 (142)
粤语及普通话量词通用分类体系初探	黄阡薇、李辉 (156)
从老中青的差异看广州方言词类的演变情况	林茵茵 (167)
粤语句末语气助词“定喇”刍议	颜耀良 (187)
广州话韵腹 [ə] 的两个来源	尤盛 (192)
The Aspectual Function of the Adverbial Modifier <i>ging⁶</i> 劲 in Colloquial Hong Kong Cantonese	Ken S. K. CHENG (204)
Cantonese <i>zaa</i> and <i>ze</i> : Focus Function and Discontinuous Constructions	Siu-Pong CHENG (219)
Acquisition of Cantonese Relative Clauses by Typically Developing and Deaf Children	Scholastica LAM (244)
Classification of Yue and Pinghua: A Lexicostatistical Approach	Pui Yiu SZETO (278)
后记	(298)

继往开来，不断开拓，不断前进！

——第十八届国际粤方言研讨会开幕词

詹伯慧

(暨南大学汉语方言研究中心)

各位同道朋友：

南国冬暖，花红草绿，我们一众粤语学人以文会友，又聚集到香港科技大学来，共庆粤语研究取得的新成就，共享丰盛的学术大餐。大会召集人孙景涛教授要我来致开幕词，大概是因为我是这次盛会中年事较高的一位吧！我不敢倚老卖老，但我倒真是咱们这个会缺席次数最少的一个。打从1987年首届国际粤方言研讨会在香港中文大学祖尧堂拉开帷幕以来，除了前年在红磡理工举行的第十六届外，我是每会必到的。第十六届那次由于会期和另一个重要会议完全重叠，我无法分身，不得已才写了一个书面发言稿请张群显博士替我在会上宣读。

我们的粤语研讨会已经开到第十八届了，真可以用“不简单”来形容！在所有汉语方言学科的学术会议中，还没有哪一种方言能够连续不断地在二十多年中举行十八次规模盛大的学术研讨会。这说明我们的粤语研究是多么的充满活力！多么的经久不衰！当年举行第一届研讨会时，大家都说万事起头难，期望着有了第一次，从此可以持续不断地把这一国际性的粤方言研讨会开下去，以达到定期检阅研究成果、及时交流心得体会的目的。果然不负众望，在粤语研究这块肥沃的园地上，我们大家齐心协力，精耕细作，年复一年地开花结果，如今终于迎来了济济一堂，喜迎第十八届盛会开幕的欢乐时刻。现在，请允许我作为粤语园地上的一名“老园丁”，简略回顾一下我们的粤方言研讨会近三十年来走过的历程，并就今后前进的路向略抒管见：

第一，这次盛会是第十八届，离首届研讨会的时间是26年。没有记错的话，在我的记忆中，这十八届会议在香港举行过第一、四、七、十、十三、十六届和这次的十八届等7届，在广东举行过第二、五、八、十二、十七届等5届，在澳门举行过第三、六、九、十五等4届，在广西举行过第十一、十四届等2届。这十八届按照原先两年一届计算，开到第十八届应该用上36年，之所以能够在26年间就开到第十八届，关键在于第十届回到香港中文大学举行时，广西的粤语同道来到会上，强烈要求第十一届会议移师广西首府南宁举行，而在南宁举行第十一届会议期间，香港的同道又提出香港此前举行过的5届会议，是由香港中文大学、香港大学和城市大学主办的，现在香港光是政府注资的大学就有八所，这些大学越来越重视科研活动的开展和学术交流，大家都希望能有机会主办粤方言

的研讨会。为适应形势的发展，满足香港同道的愿望，经协商我们又对粤语研讨会举行的周期和轮值次序进行了调整，从第十一届以后，改为每年一届，轮流在港、粤、澳、桂举行，并且明确每隔一年由香港方面主办一次，轮值的次序调整为“港—粤—港—澳—港—桂”的格局。会议周期的加密和轮值次序的调整反映出粤语研究的持续发展和不断深化，是近三十年来粤语研究突飞猛进的显著标志。想当初首轮“港—粤—澳”轮值过后，再轮回香港时，到底有没有大学愿意接会就颇费脑筋，没料到现在竟发展到香港各大学都乐于承办粤语盛会，还担心按照原先两年一届由“港—粤—澳”三地轮流主办的程序，香港八所大学，真不知何年何月才有机会接过主办盛会的接力棒呢！经过调整以后，原先争取不到“接棒”机会的大学，如今很快就会有办会的机会了。从担心没人接会到纷纷争取“接棒”，不正是粤语事业飞跃发展的生动写照吗？事实上，我们在这方面一直是走在全国各大方言的前列，并对其他方言的研究有影响的。打从1987年粤语首开“以一个大方言”为主题举办研讨会的先例以后，汉语其他大方言就闻风而动，陆续跟上，终于形成了今天各大方言都有定期举行研讨会的格局，这无疑大大加快了全国汉语方言研究的步伐。近三十年间粤语研究队伍不断壮大，研究领域不断扩展，研究水准不断提升，研究成果不断增加的历程，确实称得上是硕果累累、成绩斐然。这跟我们长期坚持定期不间断地举行粤方言研讨会，是不无关系的。在这里，我还想特别一提的，就是如今我们不但能够连续不断地定期举行研讨会，其间，我们还在香港大学建立起粤方言研究的网站，又在以粤语为社会通用语的澳门建立起粤方言研究的学会，并由这个学会主办定期出版的专业刊物《粤语研究》。从今年起，澳门粤方言学会还组织起主题较集中、规模较小的“粤语论坛”，计划每年一次，作为我们这个大型研讨会的补充。这样一来，我们每年就有一大一小两个粤语研讨会，真可谓锦上添花！每年两期的《粤语研究》迄今已经出刊到十四期，深受学术界的瞩目。不言而喻，一个学会，一份期刊，为学术研究和学术交流提供了重要的平台，在粤语研究的蓬勃发展中，该发挥着多么重要的作用啊！面对粤语研究如此繁荣发达的大好形势，像我这样有幸亲历其境的老头儿，宁不欣喜万分！当年参与首届粤语盛会的张洪年教授、余霭芹教授、张日升教授、邹嘉彦教授、单周尧教授、徐云扬教授等一大批同道，想必也同样会欣喜万分。可惜有几位活跃在首届研讨会上的前辈学者，像高华年教授、黄家教教授、黄伯荣教授、李新魁教授，还有演艺界的黄霑先生等，都已不幸先后作古，无缘和我们一起检阅新成果，欢庆新丰收了！我们深深怀念他们，他们的业绩将永远载入粤语研究的史册！长江后浪推前浪，幸喜我们的队伍新秀辈出，后继有人。此刻看到会上许多朝气蓬勃的新鲜面孔，我们完全有信心持续保持粤语研究兴旺发达的局面。我们的事业一定会在继往开来中不断获得新的进展，不断登上新的台阶。

第二，回顾过去，为的是展望未来。以往的辉煌不是事业的终结，只是继续发展的良好基础。在这个基础上，我们更要加倍努力，以更上一层楼的姿态来创造新的辉煌。在此请允许我提几点粗浅的看法：

首先，面对粤语研究繁花似锦、不断开拓、不断升温的大好形势，我们对粤语的认识也应该有所发展，有所提高。要从语言资源的高度来认识粤语在汉语诸方言中的重要性和突出地位。把语言看作珍贵资源，而不仅仅看作是一种交际工具，这一观念日益深入人心。

心。就我国丰富的语言资源来说，不仅全社会通用的民族共同语是资源，遍布全国各地的地方方言同样也是资源。特别是像粤语这样在海内外广为使用、社会影响很大的强势方言，更应该被视为重要的语言资源。既然是资源，就要在调查资源、开发资源、保护资源、使用资源等方面都有所策划，有所研究，有所实践。在这一新的理念下，粤语研究的思路自然会更加开阔，研究的内容也必然会更加丰富。

其次，语言研究的主要任务是为语言的应用服务。支撑语言研究的主要动力也是语言的应用，缺乏应用价值的语言，很难激发人们的研究热情。古往今来，研究语言的学者总是格外关注所研究语言的应用情况，古代编修韵书以“正音”为宗旨，20世纪50年代以来，中国大力开展语言规范化工作，汉语方言的调查也常常是围绕着“推普”和汉语规范化的需要来开展的。粤语既是粤语地区的交际工具，又是岭南地域文化的重要载体，粤语的社会应用范围十分广泛，粤语的研究更应该在服务于应用方面多下功夫。此刻回顾几十年来粤语研究走过的历程，盘点我们的研究成果时，我们会发现，在粤语本体的研究方面，例如深入调查粤语语音、词汇、语法现象，揭示粤语各式各样的语言特点，对粤语的发展作共时和历时的探讨等等，已经发表的著述很多，堪称硕果累累；可是，深入讨论粤语在各个方面应用情况的著述，相对就比较少了。我们认为，今后的粤语研究有必要多多面对粤语应用中出现的问题，特别是粤语在社会应用中常见的问题。我们粤语专业人士更要多加关注，多加研究，着力解决。

再次，当前在粤语的应用中，有哪些问题值得我们认真研究、认真解决呢？

(1) 记录地域文化、承载地域文化、弘扬地域文化是发挥地方方言作用的重要一环。粤语地区积淀着的丰富的广府文化，都离不开粤语这一载体。粤语在记录、承载、反映广府文化中如何发挥作用？各种不同内容的广府文化跟它的载体之间关系如何？彼此间如何密切配合，相得益彰？这里面是大有文章可做的。拿粤曲粤剧来说，其载体无疑是粤语，粤语音韵和粤曲的关系如何？粤语音韵的研究如何为粤曲的创作服务，使之达到最佳的艺术效果？这方面的课题，据我所知，我们的同道是有人“染指”过的。类似粤语与粤曲粤剧挂钩这样的研究课题不少，研究的天地相当广阔，是值得我们多多关注的。

(2) 在“两文三语”的框架下，香港的粤语研究如何面对这一社会语言生活的重大变化？这就要研究在贯彻这一政策中可能出现的问题，“三语”中有普通话，普通话在社会语言生活中跟粤语的关系如何？可以肯定的是：在“两文三语”中，粤语依然会是香港社会最通用的交际工具，而随着学习普通话的人越来越多，普通话日渐普及也是大势所趋。一方面，粤语的研究必须着力于帮助说惯粤语的人学好普通话；另一方面，进入香港还不会说粤语的人，也需要粤语的研究来提供学习粤语的帮助。粤语的研究应该在两语的相互学习中发挥积极的作用。近期有教师提倡用普通话上中小学的语文课，理由是选进中小学语文课本中的课文大都是以普通话为基础的现代典范白话文，用粤语教学不如用普通话教学效果好。但也有人持反对意见，提出种种理由，论证母语（粤语）教学的优越性，用粤语教语文课仍是最佳选择。在这一争议中，作为粤语专业人士，就该本着粤语研究为粤语应用服务的精神来介入，通过调查研究、比较得失等来进行讨论，发表意见。还有，在“两文”的层面，“中文”指的是什么并无明确界定。是标准的白话文吗？所谓“港式

中文”算不算？粤语口语入文的现象相当普遍，又应该如何看待？香港学生笔下往往因粤语口语的干扰而造成语文习作中出现形形色色的差错，该如何引导改正？这类语文教学中出现的问题，都有必要进行认真的剖析，以求合理的解决方法。

(3) 粤语的正音和粤方言字的使用，有必要通过深入细致的研究，进行一定的规范。编写粤语正音字典，厘定通用粤方言字表等都是有助于粤语社会应用的事，值得大力提倡。拿粤语的正音来说，由于它直接影响到中小学语文课的教学，某些字的读音出现分歧，学生和老师无所适从，自然不能听之任之。不但老师、学生关注，社会各界、凡是跟粤语的应用有关系的人士，如为数众多的传媒、影视界人士，也都十分关切。这是一个专业性很强的粤语学术问题，也是一个突出的粤语应用问题，要解决好这一问题，有赖于我们粤语学者的切磋研究。早在20世纪90年代，我们粤、港、澳三地的粤语专业人士，就曾经组织起一个粤语的审音委员会，以“既要考虑粤音与古代音韵（主要是《广韵》系统）之间的继承关系，更要考虑当今广大人民群众的实际读音”的原则，从现实的读音出发，在强调“从今从众”的理念下，经过多年的切磋讨论，为每一个读音有分歧的字拟定了正音，并在此基础上编撰了《广州话正音字典》，在2002年正式出版。这项前后历时十载的正音工程，在香港似乎并未引起足够的重视，而与此同时，本地另一些由标明“从切”的学者编写的粤语“正读”字典，却在全港大为畅销，对香港粤语的教学和社会应用影响很大。一个时期以来，社会上对粤语的正音问题议论纷纷，沸沸扬扬，俨然成为社会关注的热点。这就说明在正音问题上，还有许多值得深入探讨的空间。期待我们粤语学界能本着粤语研究为粤语应用服务的精神，多加关注，多加研究。粤语的方言用字问题，也是粤语应用中一个引人注目的问题。众所周知，粤语中有许多独特的方言词，体现出鲜明的地域文化色彩。粤语区用来记录这些方言词的方言字，据统计常见的少说也有两三百个。这些方言字形形色色，有的同一个方言词用了几种不同的表达方式，例如表示“现在”的粤语词就有几种不同的写法，到底应该写作“而家”，还是“依家”、“宜家”、“伊家”呢？一个读成ham，表示“盖得严密、不透风”的粤方言词，和另一个读成kam，作动词“盖”用的粤方言词，同样写成方言字“冚”。这类方言用字的混乱现象，要不要有所规范？如何进行规范？这类方言用字问题，我们希望也能引起大家的关注。

(4) 粤语教材的编写，也是粤语应用中的一个重要问题。随着粤语的学习在海内外越来越受到重视，为各种不同需要的对象编写出能够突出粤语特点，反映粤语实际情况，体现粤语研究成果，并能够与时俱进的优质教材，为粤语的教学工作提供服务，无疑应是粤语学者责无旁贷的任务。说实在的，时下坊间虽然充斥着各种粤语课本教材，但其中不少是粗制滥造之作，质量大成问题。要改变这种局面，有赖于各位粤语研究有成的专业人士。我们在此呼吁：大家都来关心粤语教学工作，都来着力编写学术性与应用性俱佳的粤语教材。

以上拉拉杂杂，略抒管见，请各位多多指教。

2013年12月7日于香港科技大学

“至/正”与“莫个”： 早期粤语语料中残留的语法现象

张洪年

(加州大学柏克莱 香港中文大学)

提 要：研究语言的历时发展，一般多致力于语言中的新现象，分析新旧交替之间变化的年代和轨迹。至于旧有的用法本身有什么特质，来源究竟本自什么，一般不太深究。殊不知，语言演变本来就是一个渐变的过程，老旧用语，很可能就是变化过程中某一个阶段的如实写照。等到新旧替换以后，我们只听新语，不闻旧说。旧日变化，也就湮没无闻了。对一个研究历史的人来说，任何材料的消失都是最可惜的事。对一个研究语言发展演变的学者来说，淘沙觅金，能找到任何一点旧材料，从中发现些许变化的蛛丝马迹，最是兴奋不过的事。我从 19 世纪以来的粤语语料中一共选用 27 种，挖取一些例句，排列梳理，试着说明早期粤语语法变化的一些现象。第一个现象是“至/正”的用法，用以表示条件；第二个现象是“莫个”的组合，用以表示否定命令句。这两种用法上下两百年，变化甚为繁复。

关键词：早期粤语 至 正 莫个 条件句 否定命令句

1 引言

地有南北，时有古今，任何一种语言都会因时随地而逐渐嬗变。同一时同一地的人也许并不感觉到周遭语言有什么不同，但只要把异时异地的话语拿来对比，变化痕迹，了然可见。我们研究粤语，可以从共时的角度来比较各处语言的异同，也可以从历时的层面来研究语言长时期以来所经历的变化。上一个世纪的学者，许多是专力描述、分析共时语言中的特点，界定大小方言之间的分别的，成绩斐然。从 20 世纪 90 年代开始，学者的着眼点开始转向历时的探讨，发现许多由早年传教士编写的口语教材，于是努力汇集语料，进行分析，成果也有目共睹。近年有心之士更编写程序，建立语料库，以便网上搜索。^①综观前人在这一方面的研究成果，从语音到语法到词汇，都多有发现。尤其是语法方面的讨论，包括对动词时态、趋向补语、给字句、指示词、语气助词等的研究，更让我们对早期粤语的面貌有了一种新的认识。我自己在这一方面，也曾写过一些文章，参与探溯重构的工作。

^① 重要的粤语语料库有：《早期粤语口语文献资料库》，<http://pvs0001.ust.hk/Candbase/>；《早期粤语标注语料库》，<http://pvs0001.ust.hk/WTagging>；《香港二十世纪中期粤语语料库》，<http://corpus.ied.edu.hk/hkcc/>。

粤语涵盖的范围很大，包括大小许多方言。一般所谓的广东话，专指广州、香港、澳门一带的语言。就珠三角这一小地域而言，广州和香港的粤语，已经渐渐分家。从时间上来看，今天年轻人的话语和我们父母、祖父母一代说的粤语，也有所差异。假如我们把时间线拉长，往上推移，因为材料有限，也只能推到19世纪早期而已。从语言发展的过程来说，两百年是一个相当短的时段。不过短并不代表少，就这一个两百年的发展来说，还是蕴藏着许多有趣的语言现象。我们当然得感谢19世纪以来中外学者为编写语料所做出的努力，在书籍文字上保留了当日语言的原貌。本文的研究主要集中在19世纪和20世纪30年代以前的材料，前后参看的语料一共有26种（书目见附录）。^①本文试从这些早期粤语语料中发掘旧日语言残留的语法现象。

2 早期粤语语法变化的两个现象：“至”与“莫”

一般历时语法研究的重点往往是希望能从语言中找到非同寻常的新语法现象，分析新旧交替之间语法变化的年代和轨迹。至于旧有的用法本身有什么特质，来源究竟本自什么，一般不太深究。还有一些老旧的用语说法，今日虽然不复流行，因为自己不说，别人也不这样说，于是等闲抛开，就算是见诸文字记载，也往往轻易掠过，不明白就不加注意。殊不知，淘沙觅金，一些看来陌生的用字，正因为它有异寻常，细究起来，可能正是躲藏在“今日寻常”背后的旧时面貌。语言演变本来是一个渐变的过程，需时费日，不可能一蹴而就。每一个年代的用语，都代表着那个年代的语言特征。今日看来是老旧的用语，很可能是变化过程中某一个阶段的如实写照。等到有一天新旧替换以后，我们只听新语，不闻旧说。旧日变化，也就湮没无闻了。对一个研究历史的人来说，任何材料的消失都最是可惜的事。对一个研究语言发展演变的学者来说，能找到任何一点旧材料，从中发现些许蛛丝马迹，是最兴奋不过的事。本文从19世纪的语料中挖取一些例句，排列梳理，试着说明早期粤语语法变化的一些现象。第一个现象是“至”字和“正”字的用法，第二个现象是“莫”字的用法。这两种用法，乍看之下，并没有什么特别之处。但是翻检两百年的材料之后，我们这才发现个中变化至为繁复，紧扣粤语发展的总体趋势，实在莫能等闲视之。

2.1 表条件句式的标志：“至”

2.1.1 “至”的三种用法

“至”字的本义是“到达”的意思。例如，《左传》文公二年：“秦师又至。”这种用法至今还保留在某些汉语用语中。例如，“从古至今”、“福至心灵”等等，口语比较少用。粤语亦然，“至”只出现在某些现成的句构或一定用语中。例如（1）中的“由……至”句子，换成别的场合，一定要改用别的字眼，如（2）中的“到”。

^① 承蒙姚玉敏和片冈新二位先生提供许多资料，谨此表示谢忱。

- (1) 由香港至广州嘅火车，几点钟开出？(由香港到广州的火车，几点开出？)
 (2) 到咗广州之后，记得打电话俾我。(到了广州以后，记得给我打电话。)

在古代汉语里，“至”还有一个用法，表示“最”。《荀子正论》：“罪至重而刑至轻。”这种用法，还见于今日汉语某些用语中，例如，“至亲”、“感情至深”、“至高无上”等等。口语一般不用。但是粤语口语用“至”却相当普遍。例如：

- (3) 你至肥𠮶阵时有几肥？(你最胖的时候有多胖？)
 (4) 至叻系你喇。(最能干的就是你。)

“至”这两种用法之间的关系，当然是由“到达”引申到“最”。其间的语义变化也不难理解。以“至高无上”为例，假如“高”处只有一点，到达这个“高”点，也就是达到“最高”的一点，所以不可能再有更“上”之处。换言之，“至”后面加上一个表状态的词——一般是形容词，就可以从“达到这个状态”的过程引申为“最+形容词”的描述。所以《庄子》的“水至清则无鱼”一句，可以有两种解释：①“水到了清澈的阶段就没有鱼”；②“水最清澈的时候就没有鱼”。在前一个解释中，“至”是动词；在后一个解释里，“至”转为“副词”，表示“最”。

- (5) 至 + Adj → 至 + Adj
 [+ V] [+ Adv]

这种表副词的用法，在19世纪的粤语语料中很常见。

- (6) a. 至可恶系佢。(Bridgman, 1841: VIII)^①
 Most worthy of hatred is he.
 b. 吩咐一个奴仆话，去归拾件至好嘅衫来俾佢着。(浪子悔改, 1840: 2)
 c. 至多不过五十。(Bonney, 1853: 54)
 At the most, there are no more than 50.
 d. 个一本至大。(EPCD, 1877: L 8)
 That one is the largest of all.
 e. 至紧依期煮饭食。(Stedman/Lee, 1888: 27)
 You must be very punctual in having meals on time.
 d. 至凄凉系无辜刑狱。(Kerr, 1889: 32)
 It is very miserable to be punished without cause.

① 例句后附原书年份并页数。如材料不列页码，则列明出自书中第几部分或第几课，供参考。

如上所述，今日粤语中依然保留着“至”表副词的用法。^①现请看以下所举二例：

(7) 病人食牛奶至有益嘅。(Kerr, 1889: 45)

Milk is the best food for invalids.

(8) 要食好耐药至得好呀。(Kerr, 1889: 45)

You must take physics for a long time before you expect complete recovery.

从英文翻译来看，句(7)的“至”正是表示程度，但是句(8)却用“before”来翻译“至”的用法。换言之，“至”表示时间先后的次序，用法相当于现代汉语的“才”。

(8) a. 要吃很久的药，病才会好。

这种用法，在早期粤语语料中颇为常见。下面再举数例说明。

(9) a. 你络住下耙至好讲啊。(Bridgman, 1841: VIII)

Tie up your jaws and then speak freely. (For there is danger of their falling from your face as a judgment for the lies you tell.)

b. 忽然间有个跌落山底死咗个阵时，你然后至叫佢咪行咁开咩？（亲就耶稣，1865: 36）

c. 要照直讲，亲眼见，亲耳听，至好讲出嚟。(CME, 1883: 30)

You must tell the truth, and only say what you have seen and heard.

d. 唔好前时好，后来又唔好，噃致系真真嘅孝子，真真嘅好兄弟。(RCC, 1894: 160)

Preserve in goodness. He who does so is truly a good brother, truly a dutiful son.

e. 佢等齐人客，等到够客至开身咩？(HSC, 1912: 50)

They wait till there are sufficient passengers before they start.

这种用法，仍然保留在今日粤语中。例如：

(10) 你搵到工至好搵老婆。（你先找到工作，然后再找老婆。）

这些例子每句都可以分为两小段，后一部分以“至”为标志。前后两段有时序先后相承的关系。以句(8)为例，要先吃药，然后病才会好转。吃药和病愈，先后发生。但正因为这先后的陈述，所以“病愈”是果，“吃药”是因。若要病好，先得吃药。这也就是说，“吃药”可以是“病愈”的先决条件。时序前后的排列，成了表达条件的句式，陈述

^① 今日粤语中表示最高级的程度副词是“最”。早期粤语中亦有用“最”的例句，但并不常见，而且常用于书面语。例如：“为人须要令人见重，最怕俾人体轻。”(He who is a man must desire to cause others to view him with respect; the worst thing to be feared is to cause others to look at him lightly.) (Morrison, 1828: I)

^② 请注意(9)d句的“至”作“致”。语料中也还有一些例子作“致”，但不常见。

句因而转化为条件句，而“至”正是这个条件句式的标志。上述各例，有的似乎是表示时序，有的是说明条件，有的两者皆可，其实都可以从这个语用转化的模式来理解。

2.1.2 “至”用法的演变

如上所说，“至”的一般用法是表“移动”的动词，或是表“最”的副词。这两种用法由来已久。但是用来标志“时序”、“条件”的句子，却似乎是粤语的特有用法，不见于古书或其他方言。假如说这是语义或语用的延伸，我们应该怎么去理解？下面，我们试从另一个角度来解释“至”这种新的延伸用法。

我们试比较下列两句粤语：

- (11) a. 噉最靚。
b. 噉至靚。

表面看来，“最”和“至”都是表示形容词最高级的标志，意思完全一样：“这样再漂亮不过。”不过，仔细想一下，(11)b 还可以另有一种解释。假如在我们面前有各种选择，可是都不太理想，但相比之下，只有“噉样”还可以考虑；又或者是“噉样”本来不怎么漂亮，但做了某些调整以后，还可以比较中选。比如：

- c. 本来一啲都唔靚，要搽多啲粉，噉至靚。（本来一点儿都不漂亮，要多搽点儿粉，这才漂亮。）

所以这里使用“至靚”是强调在某种条件之下的“至靚”，而并非指绝对性的“至靚”。换言之，(11)b 有两种解释，可以是“绝对性”的“至靚”，也可以是“相对性”的“至靚”。而(11)a 的“最靚”只有“绝对性”的一种解释。绝对性的“至靚”可以和“最靚”对换，但是相对性的“至靚”却不可以。

这种相对性的用法，还可以从下面的对比中看出来。

- (12) a. *噉最靚啲。
b. 噉至靚啲。（这样才比较漂亮。）

“最”是强调绝对的顶点，不可能再有等级的差异，所以不能在句子后面再添加表示程度性的词尾“啲”（“一点儿”）。但是“相对性”的“至”，既然是相对而言，当然可以说“漂亮一点”。

“至靚”从“绝对性的最美”转换到“相对性的美”，是从“肯定式”转换到“条件式”。如上所述，这种条件可以是时间上的先后，只有到了某一个时间才会有这种情形，如(13)a，或者是在某种环境或条件之下，才能作如是观，如(13)b：

- (13) a. 呢处嘅风景，而家麻麻，夏天至靚。（这里的风景，现在一般般，夏天才漂亮。）
b. 幅画要加多啲红叶，噉嘅风景至靚。（这幅画，要多添点红叶，风景才会漂亮。）

这也就是说，“至”已经从表“绝对最高级”的副词，慢慢转变成表“条件”的副词。这一转化，也让“至”的用法从修饰“形容词”表“最”，扩大到修饰任何动词，表“才”。例如：

- (14) a. 而家太夜，听朝至打电话。（现在太晚，明天早上再打电话。）
 b. 几时得闲，至去搵佢。（什么时候有空，再去找他。）

这种扩大的用法，在早期粤语材料中，遍拾皆是。

- (15) a. 带笑面至见得人。（Morrison, 1828: I）

Put on a mask to see people.

- b. 个裁缝拧番张被面嚟未呀？唔曾。佢话挨晚至拧嚟和。

(Bridgman, 1841: 158)

Has the tailor brought back the coverlet? No, not yet, but he promised to bring it this evening.

- c. 剩返呢地，听日至使。（Devan, 1847: 91）

Save this for tomorrow.

- d. 我哋唔使等到改晓的恶事至去耶稣庶。（亲就耶稣，1865: 30）（我们不必等到把坏事全改了以后才去耶稣那里。）

- e. 等人客饮到将醉，然后至出淡酒吖。（述史浅释，1888: 35）

（等客人喝得快醉的时候，这才拿出淡酒。）

- f. 亦不必定要噃样做致叫做孝。（RCC, 1894: 142）

Nor is it necessary thus to act in order that it may be denominated filial piety.

换言之，我们可以把这种用法写成这样的句式，P1 和 P2 代表前后两个小句：P1，至 P2。

这种条件式的用法，最常出现在表示“可以”的“得”字句子中，表示只有在某种条件之下，才会有这样的结果。例如：

- (16) a. 脚大至跂得稳。（Morrison, 1828: XII）

A larger foot will stand the firmer.

- b. 我唔俾得咁高。至高俾你七个二毫半。你要添起的至做得。（Bridgman, 1841: 239）

I cannot give you so high a price. The very utmost I can give you is seven dollars and twenty-five cents. You ought to add a little to your price. Then it will do very well.

- c. 你去几耐至得呢？(EPCD, 1877: 30)^①

^① 1877 年出版的 *Easy Phrases in the Canton Dialect of the Chinese Language* (EPCD)，没有编写页数，只列第几课。又引句中的“几耐”，原文作“已耐”，按翻译，当是“几耐”笔误。

(你要去多长时间才行?)

- d. 先使把荷包锁，锁紧个度门至得。(CME, 1888: 28)

First take a padlock and lock the door first (before it will do).

- e. 水紧至少要两日至开得身。(Fulton, 1888: 28)

The water is swift, must wait at least two days before we can go.

(16)e句中，有两个“至”，第一个是“至少”，表示程度，第二个是“至V得”，表示条件。同样，(16)b句中，也有两个“至”，第一个是“至高”，表示“最高”，第二个是“至做得”，表示“才”。绝对性的“至”和条件式的“至”，前后两例，都是一句并存。又如下列两句，“至安乐”和“至安心”，意思看来极相似，但是用法有别：

- (17) a. 我而家至安乐啫。(Morrison, 1824: VIII)

I am now quite at ease and happy being delivered from some dreaded evil.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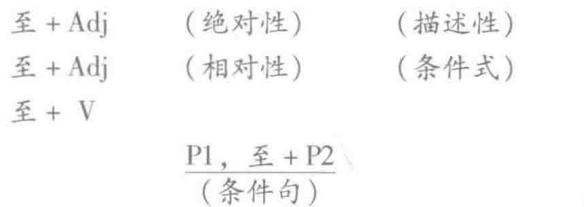
- b. 等到你身子好晓，噃至安心。(RCC, 1894: 140)

They waited (with anxiety) till you recovered, then their minds were composed.

(17)a句没有上文交代，所以句子可以有程度和条件两种解释，但是(17)b只有一种意思，条件分明。

2.1.3 表条件句的“正”

上文说明“至”在粤语中表条件式的用法，并尝试解释这种条件式用法，认为是从表示绝对性最高级的“至”，引申为表示相对性的“至”，由程度修饰转化为条件标志，涵盖范畴从形容词扩大到整个分句。



从语义和语用的演化过程来看，这种解释可以备为一说。但是根据历史语料，我们并不能看出在时代上其前后演化的轨迹。原因很可能是我们的历时材料只能上溯两百年，窗口窄，视深浅，无法重塑整个变化的过程和进度。不过，我们从现存语料中找到了另外一条线索，也许可以作为我们这种拟测的一个佐证。

在讨论“至”的演化过程中，我们可以从另一个角度来理解。“至”原来的意思是“到达”，而表示“条件”的用法也许是从“到达”的用法延伸而成的。以(13)b为例，我们可以说在画中添上红叶，这才会“达到”所谓“漂亮”的标准。

- (13) b. 幅画要加多啲红叶，噃既风景至靓。

这个说法，看起来似乎更合理。但是我们参考语料，发现早期粤语中表示条件句的还有另一种句式。相比而言，这一种句式似乎更能说明从“相对”过渡到“条件”的演变过程。这一种句式，用“正”作为标志。我们先看下面几句：

- (18) a. 佢哋几时正饮茶呢？(Bridgman, 1841: 182)
When do they drink tea?
b. 红萝卜要焯得一点钟正食得。(Bridgman, 1841: 151)
Carrots require boiling a full hour before they become fit to be eaten.
c. 点样至晓得呢？(Bridgman, 1841: 4)
How can knowledge of these be acquired?

(18)a句中的“几时正”可以理解为“几点整”的意思；但是在(18)b中，“一点钟正……”只有一个意思，就是“要一个小时才……”。换言之，“正”的用法和上文说的“至”一样。(18)c和(18)b都是“得”字句，同样的句型，利用“正/至”表示条件。

我们从早期语料中可以找到不少这样的“正”字用法：

- (19) a. 一年要十万银正得够用。(Bonney, 1853: 92)
One hundred thousand dollars are yearly needed for use.
b. 我喺唐山学过，正嚟咯。(Stedman/Lee, 1888: 34)
I learnt it in China before I came here.
c. 大人，因顾命我正打佢啫。(Stedman/Lee, 1888: 34)
May it please Your Honor, I struck him in self-defence.
d. 但系佢唔知搵乜法子正做得。(RCC, 1894: 37)
But they did not know how to get him into disgrace. — (but they did not to-find
what means to do to-be-able)
e. 我两个痴梦痴得咁交关，未知何日正醒？(正粤讴, 1900: 10)
f. 总要长命又要长情，正可以渡得鹊桥。(正粤讴, 1900: 41)

从上下文意来看，这些“正”字句的用法正相当于“至”。同是 Stedman and Lee《英语不求人》(1888)的(19)b 和 (19)c 两句，第一句表示时序前后，第二句表示在什么情形之下才出手打人。同样，(19)e 和 (19)f 两句，都出自《正粤讴》(1900)，第一句表示时序，第二句表示条件。“正”字句和“至”字句的表现基本相同。

这种“正”字的用法已经不见于现代粤语，遍查坊间各种粤语字典，都没有开列这种例句。换言之，条件句的“正”已经从现代粤语中消失，但是语料中却给我们保存了使用实例，自是珍贵。不过更有意思的问题是，这个“正”的用法从何而来？

“正”原来的意思是“平正”、“不倾斜”、“正确”，引申为“的确”、“确实”的意思，是副词的用法。例如“正好”，就是“确实好”、“真正好”的意思。《现代汉语八百

词》说这是“加强肯定的语气”的用法。^① 早期粤语材料中颇有一些这种用法。例如 1856 年 Williams 的词典中，在词条“正”底下注明“correct”、“right”等意思；^② 1924 年 *Cantonese Made Easy* 也收有“正”的词条，批注是“正：right”（LXXXVII），同书第 96 页有这样的句子：

(20) 真正好喇。（CME, 1924: 96）

It is really good.

这正是“加强语气”的用法。以“啱”为例，下面的句子是一个描述句，肯定事情的“正确”性。

(21) a. 啩正啱。

(这样十分正确。)

假如这个正确性要在某种特殊的情形之下才存在，那就是一个“条件句”。

b. 要 啩正啱。

(要这样才十分正确。)

换言之，这种说法沿用既久，“正”就会从描述性的“非常”，慢慢延伸到表示条件，成为“条件句”的标志。下面一句是从 1888 年《英语不求人》中节录出来的：

(22) a. ……攬条白围裙正好。

从字面上看，意思是“系上白色围裙最好”。可是从全句上下文来看，意思很不一样。

b. 大凡企枱，要攬条白围裙，正好。（Stedman/Lee, 1888: 28）

When you wait on the table, Charley, you must wear a white apron.

显然，这个句子中的“正”并不是表示“非常”，而是说明“条件”：非要系上白围裙才合格。下例是同书“正好”类似的用法。

(23) 好喇，记得带批来正好呀。（Stedman/Lee, 1888: 18）

Don't forget to bring your lease with you.

用“正”表示“条件”句的用法，19 世纪以后已经不太普遍。说话人也许不知道“正”的来源，于是在书写上往往用发音相近的假借字代替。例如：

^① 吕叔湘：《现代汉语八百词》，北京：商务印书馆 1981 年版，第 598 页。

^② S. W. Williams, *A Tonic Dictionary of the Chinese Language in the Canton Dialect*, Canton: The Office of the Chinese Repository, 1856, p. 19.